**关于做好2021届研究生学位论文答辩工作的通知**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2021年夏季毕业研究生毕业资格审核工作的通知》结合学院实际情况，2021届研究生学位论文按学术型（不含数学教育4+2模式）硕士、学科教学（数学）（含数学教育4+2模式）专业型硕士、金融硕士（数量金融与量化投资方向）和博士组织送审与答辩工作，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三年制学术型（不含数学教育4+2模式）硕士

1. 指导组根据学院师资情况分成若干个答辩组，由各答辩组自行组织答辩。各组名单、人员与联系人如下：

|  |  |  |  |
| --- | --- | --- | --- |
| 二级学科 | 答辩组 | 人员 | 联系人 |
| 基础数学 | 数论与密码 | 袁平之 王学理 于建华 倪军娜 | 袁平之 |
| 基础数学 | 代数学 | 陈裕群 许明春 张霞 陈咏珊 | 陈裕群 |
| 基础数学 | 拓扑与动力系统 | 叶远灵 谭枫 赵浩 俞海波 翁文 | 叶远灵 |
| 基础数学 | 微分几何 | 魏国新 余昌涛 张珠洪 | 魏国新 |
| 基础数学 | 函数论 | 刘名生 邓春源 韩彦昌 桂易清  黄志波 罗世平 | 刘名生 |
| 应用数学 | 非线性扩散方程 | 尹景学 雷沛东 金春花 黄锐  李颖花 潘洪京丁维维 | 黄锐 |
| 应用数学 | 流体力学中的偏微分方程 | 丁时进 喻洪俊 马世香 寇艳蕾 | 喻洪俊 |
| 应用数学 | 应用常微分方程 | 徐志庭 刘秀湘 邹为 冯伟贞  李宪高 田艳玲 余虓 | 徐志庭 |
| 计算数学 | 偏微分方程数值解 | 陈艳萍 钟柳强 邢小青  廖才秀 曾泰山 | 钟柳强 |
| 计算数学 | 数值代数与应用 | 黎穩 陈小山 彭小飞 | 陈小山 |
| 计算数学 | 数据挖掘与机器学习 | 叶颀 谢骊玲 卢瑜 杨坦 杜春娟 | 叶颀 |
| 运筹学与控制论 | 优化理论与计算 | 李董辉 谭露琳 邓键 李健全  陈艳男 | 谭露琳 |
| 运筹学与控制论 | 组合数学与图论 | 周波 刘岩 尤利华 张建斌 | 周波 |
|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 应用统计 | 金华 刘秋丽 吴琴 葛文秀  汪红初 | 金华 |
| 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 金融数学 | 杨舟 易建新 李建荣 熊志斌  陈奇斌 坚雄飞 陈晓珊 | 杨舟 |
| 数学教育 | 数学教学研究 | 谢明初 姚静 赵萍 刘喆 | 谢明初 |
| 数学教育 | 数学教育心理学 | 何小亚 苏洪雨 李湖南 张敏 | 何小亚 |

2.各组联系人于4月6日前提名不少于3名校外评阅专家报给研工办（包括专家姓名、电话、工作单位和邮箱）。数学硕士一级学科指导组将根据各答辩组的提名，结合校内专家情况，统一安排两位专家进行匿名评审。

3. 各组联系人安排答辩事宜：

(1) 各组可以选择单独组织答辩，也可以选择与其它组合并组织答辩。

(2)答辩委员会主席与成员专家（共3名，要求副教授职称以上）。

(3)答辩助理（原则上为本方向的博士研究生），4月30日前各组将答辩助理名单报给研工办，由学院组织统一培训。

4.送审与答辩流程工排：

(1)3月16日前研究生导师将**应届不参加**本次答辩和**参加**本次答辩的**往届**学生名单报送学院研工办黄映如老师处。

(2) 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审查申请学位人员是否符合申请条件，并于3月17日前报送研究生处学位办。（注：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学位申请，未缴清学费、住宿费的不予申请参加答辩）。

(3)4月8日前提交符合匿名评审要求的学位论文纸质版2本、电子版1份（电子版要求包含研究生与导师信息，其它与匿名评审纸质版完全相同）发到研工办教务员邮箱：[huangyingru@m.scnu.edu.cn](mailto:huangyingru@m.scnu.edu.cn)，由学院组织查重。

如果发现申请人上交用于查重的论文电子版与纸质版内容不一致，视为上交材料造假，此次学位申请无效。

(4) 4月13日前，研工办根据《数学科学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查重与评阅管理办法》（见附件2）向指导组和研究生反馈查重结果，确定论文送审名单。

(5)4月13日—4月28日，研工办将论文匿名送审。

(6) 5月4日—5月6日研工办根据《数学科学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查重与评阅管理办法》向研究生反馈评阅结果。

(7) 5月10日—5月14日指导组向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报送学位申请论文评阅结果及修改情况,确定参加此次论文答辩的学生。

(8) 答辩时间：5月17日-21日；5月24日-25日（具体时间、地点由各组自行确定），5月22日为专业学位集体答辩时间，形式待定，后续另行通知。

二、两年制专业型（含数学教育4+2模式）硕士

1. 由指导组统一安排论文评阅专家、答辩委员会主席与成员、答辩助理。

2. 论文评阅采用匿名评审方式，送审论文要求：

(1)教育硕士论文不低于3万字，金融硕士论文不低于3万字。

(2)论文中的研究生和导师姓名信息一律以XXX代替（包括封面、参与项目、发表论文和致谢等）。

(3) 4月5日前由导师签署同意送审意见（见附件1）（导师签署意见时间为4月5日前方为有效）。

3.送审与答辩流程工排：

(1)3月16日前研究生导师将**应届不参加**本次答辩和**参加**本次答辩的**往届**学生名单报送学院研工办黄映如老师处。

(2)学院研工办审查申请学位人员是否符合申请条件，并于3月17日前报送研究生处学位办。（注：逾期将视为自动放弃本次学位申请，未缴清学费、住宿费的不予申请参加答辩）。

(3)4月8日前提交符合匿名评审要求的学位论文纸质版2本，和电子版1份（电子版要求包含研究生与导师信息，其它与匿名评审纸质版完全相同）发到研工办教务员邮箱：[huangyingru@m.scnu.edu.cn](mailto:huangyingru@m.scnu.edu.cn)，由学院组织查重.

如果发现上交用于查重的论文电子版与纸质版内容不一致，视为上交材料造假，不得进行此次学位申请。

(4)4月13日前，研工办根据《数学科学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查重与评阅管理办法》（见附件2）向指导组和研究生反馈查重结果，确定论文送审名单。

(5) 4月13日—4月28日研工办将论文匿名送审。

(6) 5月4日—5月6日研工办根据《数学科学学院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查重与评阅管理办法》向研究生反馈评阅结果。

(7) 5月10日—5月14日指导组向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报送学位申请论文评阅结果及修改情况,确定参加此次论文答辩的学生；指导组分成若干答辩小组，确定分组名单、组长。

(8)拟定答辩时间:5月22日（周六）形式待定，后续另行通知。

三、博士

1、3月25日前由导师组织博士学位申请学生预答辩，通过者方能进入送审环节（详见华师【2020】14号学位授予工作细则第十七条）。

2、根据校学位办通知：博士学位论文送审于3月29日前提交申请学位材料，同时发论文电子稿到研工办教务员邮箱：[huangyingru@m.scnu.edu.cn](mailto:huangyingru@m.scnu.edu.cn)，由学院组织查重。

3、博士论文答辩由导师自行组织。

4、博士生论文答辩时间节点与硕士生相同，其他注意事项包括：

(1)博士生答辩委员会要求由5人或以上的正高级职称专家组成（其中至少2名为校外专家），且由博士生导师资格的专家担任主席。

(2)博士生导师请填写答辩委员会（含答辩秘书）提名表格，于4月8日前发邮件到研究生工作办黄映如老师。

(3)博士生论文送审由学校学位办安排。

(4)博士生答辩时间请导师安排在5月10日--24日。

四、为做好学位论文送审与答辩工作，学院统一组织答辩助理培训，培训时间：5月5日。

五、论文答辩后的安排：

1．5月26日前硕、博士各组答辩秘书将相关材料交到研究生工作办。研究生将答辩后修改的论文5本，要求答辩委员、导师及研究生本人的完整签名，其中学院研工办代收3本（研究生院交2本，学院1本），另2本由研究生本人自行上交到图书馆。

2．6月1日前，学院学位评定分委员会审核答辩结果。

3．6月5日前，研究生工作办整理材料并上交研究生处。

六、若学院时间节点安排若与学校研究生处安排不一致，以学校安排为准进行调整。